

证券代码：600405

证券简称：动力源

公告编号：2025-030

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8 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10 日 10:00 在北京市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 8 号公司 3 楼 309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通知期限。本次会议应表决董事 9 名，实际表决董事 9 名。公司董事何昕、胡一元、黄晓亮、杜彬、何小勇、杨志雄，独立董事许国艺、李志华、张秀春出席会议并表决，公司监事出席会议，高管列席会议，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昕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《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通过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的《动力源关于转让全资子公司股权被动形成财务资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31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5 日